

关于办理 2025 级新生学生证及补办学生证的通知

各学院：

为做好 2025 级新生学生证办理，以及普通本科生学生证补办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请时间

2025 年 10 月 10 日 ~ 10 月 17 日

二、办理对象

2025 级普通本科生、专升本（含“3+2”试点专业）、第二学士学位新生，以及全校需要补办学生证的其他年级的普通本科生。

三、办理流程

（一）制证信息的采集及核对

请各学院组织 2025 级新生及全校需要补办学生证的普通本科生登录奥蓝系统，在“事务办理-学生证信息采集”模块进行制证信息填报。学生制证信息填报完成后，学生辅导员在“日常管理-学生证信息采集”模块进行制证信息审核，确保填报信息真实、准确。

（二）数据处理

教务处根据学生提交的学生证采集信息，于2025年10月24日前整理和制作学生证打印数据。

（三）证件打印

教务处于2025年11月10日前完成学生证的打印工作。各学院取回后须组织学生核对证件信息，制作并粘贴学生火车优惠卡（由学生处发放），粘贴学生本人一寸近期免冠照片。

（四）证书印签

学校党政办公室根据教务处提供的学生证印签清单完成证书印签工作。在学生证学生照片处加盖钢印，在学生证《乘车（船、飞机）优待凭证页》加盖学校鲜章。证书印签时间另行通知。

（五）证书注册

2025级新生学生证印签完毕后，各学院在学生证《学生注册情况》页，加盖学院学期注册章。

（六）乘车优惠卡制作

学生处根据教务处提供的学院需要优惠卡的学生人数，将乘车优惠卡分发到各学院，各学院根据学生证信息，将学生信息和乘车区间信息等录入火车优惠卡中，确保学生证和优惠卡的信息一一对应。

四、工作要求

（一）数据填报标准

学生证信息采集中“籍贯省”填写学生籍贯所在的省份名称，如“四川”、“内蒙”、“新疆”、“重庆”等；“籍贯市”填写学生

籍贯所在的市或者县的名称，如“南充”、“汉中”、“广安”、“九龙坡”等；“家庭所在地”仅需填写到学生家庭所在的省、市、县（区）即可，如“广东省广州市”等，不要填写至街道及门牌号；“火车站”填写学生家庭所在的火车站的全称，比如“广州”等，不要出现“火车站”或“站”字样，重庆主城区的不填写。

（二）信息采集准确

学生证信息采集集中各项信息必须准确，特别是学生自己填报的信息（籍贯省、籍贯市、家庭地址、火车站）必须真实。上述信息一旦报送，不得更改。因学生本人填报虚假或错误信息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学生本人负责。

（三）高度重视，专人负责

学生证制作和发放工作时间紧、任务重、要求高、政策性强，各学院务必高度重视，应安排专人负责学生证的制证信息采集、核对、报送、印签等制证工作。按时按质完成各项工作，确保新生学生证及时发放。

教务处联系人：刘 恒，联系电话：023-65022072；

黄飞龙，联系电话：023-65023255。

学生处联系人：谭智丹，联系电话：023-65029999。

特此通知

教务处

学生处

2025 年 10 月 9 日